

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王伟（签字）

编制单位法定代表人：王伟（签字）

项目负责人：周琴（签字）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477666362

传真：/

邮编：438300

地址：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兴信路以西（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内）

编制单位：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477666362

传真：/

邮编：438300

地址：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兴信路以西（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内）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概况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7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25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8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30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33
表八 环保检查管理	33
表九 验收检测结论及建议	43

附图、附件、附表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验收阶段周边环境关系图
- 附图 3 建设单位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项目大气卫生防护距离图
- 附图 5 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 附件 1 环评批复（麻环审（2019）21 号）
- 附件 2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 3 排污许可证-登记回执
- 附件 4 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 附件 5 验收监测报告，编号：鄂 B&C（2026）[检]字 070081 号
- 附件 5-1 验收检测单位资质证书
- 附件 6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 附件 7 油漆安全技术说明书
- 附件 8 湖北建鑫转动公司环保验收资料（厂房出租方）
- 附件 9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附表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兴信路以西（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内）				
主要产品名称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万向联轴器				
设计生产能力	租赁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工区、刷漆房等配套设施，购置车床、铣床、摇臂钻等生产设备，以圆材、无缝管、传动轴毛坯等原辅材料，建设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				
实际生产能力	租赁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工区、刷漆房等配套设施，购置各类车床、焊机、平衡机等生产设备，以圆钢、无缝管、传动轴毛坯等原辅材料，建设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				
环评时间	2018 年 10 月—2019 年 1 月	开工时间	2022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26 年 6 月 15 日—2026 年 6 月 1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原麻城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2.94%
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5.5 万元	比例	5.1%
验收监测依据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5)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				

	(2020) 688 号)； (6) 《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自主验收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环办执法〔2021〕11号）； (7) 《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号）； (8)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 2018）； (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技术指南》（中国环境监测总站，2019 年 10 月）；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天津市地方标准；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14) 《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19 年 1 月）； (15) 《关于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19〕21 号）； (16) 企业排污许可证、项目污染治理设施设计方案等。																
验收监测标准号、级别（附总量控制指标）	1、环境质量标准 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资料，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执行标准详见下表。 表 1-2 环境质量执行标准一览表 <table><tr><th>分类</th><th>标准名称</th><th>适用类别</th><th>评价对象</th></tr><tr><td>环境空气</td><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td><td>二级</td><td>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td></tr><tr><td>地表水</td><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td><td>III 类</td><td>举水河</td></tr><tr><td>声环境</td><td>《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td><td>3 类、4 类</td><td>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td></tr></table>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机加工废气、刷漆房废气、焊接烟尘等，主要污	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评价对象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	二级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 类	举水河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4 类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
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评价对象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	二级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 类	举水河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4 类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														

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颗粒物。有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中相关限值；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监控点浓度限值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2 相关限值。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麻城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临城市道路一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暂存及污染控制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相关要求。

3、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家对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污染物为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为：挥发性有机物 0.215t/a、颗粒物 0.00175t/a。

验收标准及 限值

依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原麻城市环境保护局下达的批复，本次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及防控要求如下：

表 2-2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及防控要求一览表

要素分类	监测点位置	执行标准	适用类别	标准限值		
				参数名称	限值	速率
有组织废气	DA001 刷漆房废气排放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挥发性有机物	120	10kg/h
				二甲苯	70	1.0kg/h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	表 1	挥发性有	40	1.2kg/h

	无组织废气	厂界 监控点	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天津市地方标准 ^①	表 2	机物		
			甲苯和二 甲苯合计		20	0.6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颗粒物	1.0mg/m ³	/
					挥发性有 机物	4.0mg/m ³	/
	二甲苯	1.2mg/m ³		/			
	废水	湖北建鑫 传动轴有 限公司废 水排放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表 4	挥发性有 机物	2.0mg/m ³	/
					COD	500mg/L	/
					NH ₃ -N	/	/
					BOD ₅	300mg/L	/
					SS	400mg/L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4 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暂存及污染控制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相关要求 ①处置的污染防控要求:应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等。 ②暂存的污染防控要求: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不得进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贮存场应设置清晰、完整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标志牌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要求还应符合 GB15562.2-1995、GB18599-2020、GB30485-2013 和 HJ2035-2013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危险废物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相关要求 ①处置的污染防控要求:应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转移危险废物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 ②暂存的污染防控要求:包装容器应达到相应的强度要求并完好无损,禁止混合贮存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场所应按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仓库式贮存设施应分开存放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采用防腐、防渗地面和裙角,设置防止泄漏物质扩散至外环境的拦截、导流、收集设施;贮存堆场要防风、防雨、防晒。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还应符合 GB18484-2020、GB18597-2023、GB30485-2013、HJ2025-2012 和 HJ2042-2014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备注:①原环评执行的 DB12/524-2014 已废止,本次执行新标准。					

表二 工程概况

2.1 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简介：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原名湖北传动轴厂，成立于 2006 年，公司有四十多年生产汽车传动轴的经验，产品的生产、检验全部采用国际标准，技术计量雄厚、工艺先进、检验设备及技术完善，拥有一批先进的加工设备和检测设备，为稳定提高产品质量和新产品开发提供了可靠的保障。公司拥有加工中心、数控机床等先进加工及检测设备，技术力量雄厚，具有较强的生产、设计、开发能力，可根据客户的要求研发、制造高性能产品。公司传动系列主要生产工业万向联轴器、汽车传动轴、精密膜片联轴器、轻型万向联轴器、胀紧套等。2018 年 9 月，公司谋划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2018 年 10 月，我公司委托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原麻城市环境保护局经受理审查后，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以“麻环审（2019）21 号”文对项目予以批复。2023 年 4 月 19 日，我公司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回执（证书编号：91421181793262683W002W），完成了排污许可手续。

项目设计规模：租赁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工区、刷漆房等配套设施，购置车床、铣床、摇臂钻等生产设备，以圆材、无缝管、传动轴毛坯等原辅材料，建设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

实际建设规模：租赁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工区、刷漆房等配套设施，购置各类车床、焊机、平衡机等生产设备，以圆钢、无缝管、传动轴毛坯等原辅材料，建设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

项目建设过程：本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动工建设（项目开工时间距离环评批复时间间隔为 3 年，处于环评批复 5 年有效期内），我公司按照要求对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现有厂房进行改造，对不符合要求的生产单元进行整改并合理布局，完成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境保护工程建设，建成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生产线。

工程主要变动情况：本项目主要变动为刷漆房面积及固废暂存场所面积减小，经分析均不属于重大变动，详见“2.3 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三同时”验收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

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我公司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在调试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的条件下，我公司委托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2026 年 6 月 16 日进行了现场检测，并出具验收检测报告。在获取大量监测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范围：本项目验收范围为“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全部建设内容，验收生产规模为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生产线，不包括其他投资建设项目。

2.2 工程内容及规模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兴信路以西，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内中部，项目所在园区麻城经济开发区的区域功能组团为现代服务业片区，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E 114.989815°，N 31.160962°。项目东侧紧邻兴信路；南侧紧邻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生产车间；西侧为转运区，隔转运区为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仓库；北侧为厂区空地，隔空地地区为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办公楼及食宿区。项目周边 100m 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较为完善，交通便利，区位优势明显。项目周边环境情况建设前后对照见下表。

表 2-1 项目建设前后周边环境情况对照一览表

序号	方位	环评阶段周边情况			验收阶段周边情况			备注
		区域名称	与本项目距离 (m)	规模	区域名称	实际距离 (m)	规模	
1	E	现状道路	紧邻	/	兴信路	紧邻	/	一致
2	NE	香榭花都	430m	约 1500 户，3500 人	黄金桥社区	430m	约 1500 户，3500 人	一致，仅名称变化
3	E	晏家湾	380m	约 1000 户，2500 人	晏家湾	140m	约 1000 户，2500 人	距离减少，但未进入防护距离内
4	E	董家湾	330m	63 户，200 人	董家湾	330m	63 户，200 人	一致
5	E	举水河	3200m	小河	举水河	3200m	小河	一致
6	N	邹家湾	240m	约 800 户，2000 人	邹家湾	240m	约 800 户，2000 人	一致

本项目周边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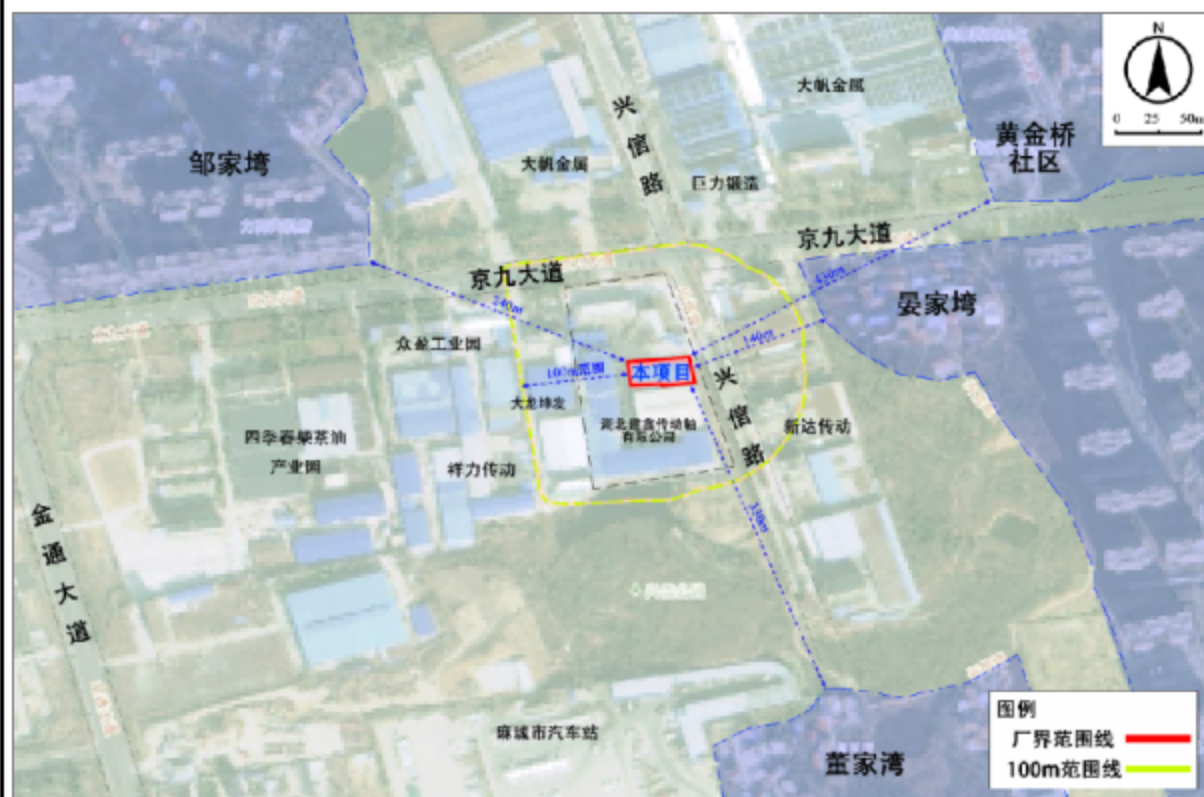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周边关系示意图

综上所述，本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较环评阶段有一定的变化，变化原因主要是区域规划调整导致，本项目大气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2) 建设内容与规模

本项目租赁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中部厂房 1 栋，并对该车间进行改造，主要设置传动轴机加工区、装配区、刷漆房等配套设施。项目主要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基本与环评阶段有一定变化，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设计对比见下表。

表 2-2 建设项目实际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规模	本期验收内容	备注
建设单位	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不变
项目地点	湖北省麻城市黄金桥开发区金龙大道中段	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兴信路以西（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内）	不变，实际厂址未变
投资	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	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25.5 万元	环保投资增多
主体	厂房 租赁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现有厂房，1F，规格为	与环评一致	不变

工程		50×20×8m（高）			
	加工区	位于厂房内部西侧，400m ² ，20×20m	与环评一致	不变	
	装配区	位于厂房内部北侧，200m ² ，10×10m	与环评一致	不变	
	刷漆房	位于厂房内部南侧，100m ² ，10×10m	位于厂房内部南侧，设置全封闭刷漆房1间，约32.5m ² ，5×6.5m，高3m	刷漆房面积减小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区	不设置办公生活区，项目不设食堂和职工宿舍	不设置办公生活区，办公生活依托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办公楼，采用外包	不变	
储运工程	成品仓储区	位于厂房内部东侧，面积 80m ² ，8×10m	与环评一致	不变	
	原料仓储区	位于厂房内部东侧，150m ² ，10×15m	与环评一致	不变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市政供水管网接入	与环评一致	不变	
	供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管网接入	与环评一致	不变	
	取暖供冷系统	采用分体式空调取暖供冷	与环评一致	不变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厂房屋面采取排出雨水措施，四周设置雨水边沟；生活污水依托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与环评一致	不变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不自建污水处理设施	与环评一致	不变	
	废气处理工程	项目刷漆房密闭，刷漆、晾干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刷漆房密闭，刷漆、晾干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不变	
	噪声处理工程	设备噪声经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处理	与环评基本一致	不变	
	固体废物处理工程	生活垃圾由厂区垃圾桶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设置15m ²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废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焊条收集后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设置15m ² 危废暂存间，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及润滑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由厂区垃圾桶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设置10m ²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废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焊条收集后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设置5m ² 危废暂存间，废油漆及废稀释剂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固废暂存场所面积减少，固废处置、利用方式不变	
工作制度		公司劳动定员共10人，采用每天8小时工作制，全年工作300天	与环评一致	不变	

（3）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用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并进行改造利用，厂房呈矩形，主出入口设置在厂区东侧兴信路，与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共用，主要用于原辅材料

及产品运输、人员通勤等，项目所在区域路网密集，交通较为便利。

本项目主体为 1 栋东西走向布置的生产车间，从东至西依次布置原料仓储区、成品仓储区、装配区、刷漆房及加工区。废气处理设施位于刷漆房南侧空地，危废暂存间位于废气处理设施东侧，一般固废间位于废气处理设施西侧。生产生活依托厂房北侧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办公楼。

本项目在总体布局上，最大限度利用原有车间，遵循“分区合理、工艺流畅、物流短捷、突出环保与安全”的原则，项目厂内布局按各设施、不同功能进行分区和组合，力求平面布置紧凑合理，节省用地，有利生产，方便管理；厂区物流顺畅，卫生条件和交通、安全、消防均满足企业需求及行业要求。

通过现场踏勘了解，项目平面布置与环评阶段发生了一定的变化。主要变化为刷漆房面积减小，不设大型喷漆场所，调整后避免大范围作业带来的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总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运营 300 天，1 班次/d，8h/班次，目前实际劳动人员为 10 人。

(5) 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为传动轴系列产品，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规模	实际规模	单位	规格	备注
万向联轴器	7000	7000	套	58-390	十字万向节、传动轴联轴器、星型联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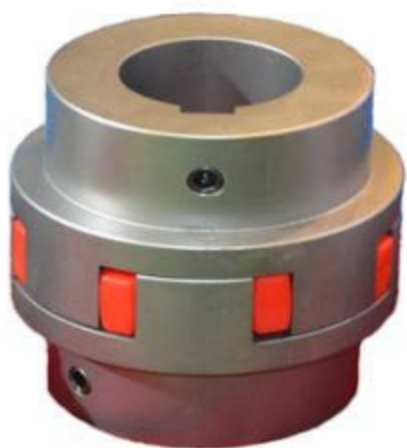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展示见下图。



十字万向节示例



传动轴联轴器示例



星轴联轴器示例



轻型系列万向联轴器示例

(6)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料为钢材、传动轴毛坯、防锈漆、稀释剂、焊条等，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变化情况对照见下表。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对照一览表

名称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备注
	年消耗量	储存位置及包装方式	最大储存量	年消耗量	储存位置及包装方式	最大储存量	
圆钢	50 吨	车间	10 吨	50 吨	车间	10 吨	与环评一致
无缝管	200 吨	车间	50 吨	200 吨	车间	50 吨	与环评一致
传动轴毛坯	200 吨	车间	50 吨	200 吨	车间	50 吨	与环评一致
防锈漆	0.5 吨	原料仓储区	0.05 吨	0.5 吨	原料仓储区	0.05 吨	与环评一致
稀释剂	0.3 吨	原料仓储区	0.05 吨	0.3 吨	原料仓储区	0.05 吨	与环评一致
焊条	0.05 吨	车间	/	0.05 吨	车间	/	与环评一致
电	20 万 kWh	/	/	20 万 kWh	/	/	与环评一致
水	244.5m³/a	/	/	196.8m³/a	/	/	略减少
切削液	0.2 吨	/	/	0.2 吨	/	/	与环评一致
润滑油	0.2 吨	/	/	0.2 吨	/	/	与环评一致
活性炭	/	/	/	0.8	碳箱、仓库	/	新增识别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质量要求及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 2-5 项目原辅料质量要求及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丙烯酸聚氨酯面漆	丙烯酸聚氨酯面漆是一种以羟基丙烯酸树脂为成膜主剂、搭配多异氰酸酯固化剂构成的双组分化学反应型涂料，常态下为各色均匀流体，密度约 1.0-1.25g/cm³，细度≤20μm，25℃下表干≤1.5 小时、实干≤24 小时，混合后需经 10-30 分钟熟化，可使用时限为 4-8 小时，完全固化需 7 天；固化后漆膜平整光亮、硬度≥HB1，附着力≤2 级，冲击强度可达 50kg·cm，兼具优异的耐候保光保色性、耐水耐酸碱盐及耐油耐化学品腐蚀性能，长期适用温度可达 140℃，施工适配刷涂、喷涂等多种方式，需配套专用稀释剂，贮存需置于阴凉通风干燥处，远离火源，保质期约 12 个月。

	根据厂家提供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本项目使用的防锈漆主要为丙烯酸聚氨酯面漆，主要成分为二甲苯，醋酸丁酯等	
	二甲苯	二甲苯是分子式为 C_8H_{10} 的芳香烃，工业上通常指邻、间、对三种同分异构体组成的无色透明易燃液体混合物，带有类似甲苯的芳香气味， 20°C 时密度约 $0.86\text{g}/\text{cm}^3$ ，沸点区间为 $137\sim 140^{\circ}\text{C}$ ，闪点 25°C ，不溶于水但能与乙醇、乙醚、氯仿等多种有机溶剂任意混溶，其蒸气比空气重，可在低处扩散至较远区域并引发回燃，爆炸极限为 $1.1\%\sim 7.0\%$ ，不同异构体的熔点、沸点存在明显差异，整体属于低毒类物质，短时间吸入高浓度蒸气会刺激眼与上呼吸道，长期接触可能引发神经衰弱、皮肤干燥皲裂等不适
	醋酸丁酯	醋酸丁酯（乙酸正丁酯，化学式 $C_6H_{12}O_2$ ）是一种无色透明、带有强烈香蕉/菠萝水果香气的低毒易燃液体，熔点 -78°C 、沸点 126.1°C ， 20°C 相对密度 0.8826 ，闭杯闪点 22°C ，爆炸极限 $1.4\%\sim 8.0\%$ ，微溶于水，可与醇、醚、酮等大多数有机溶剂混溶，挥发速度适中，化学性质相对稳定，在酸或碱条件下可水解生成乙酸和正丁醇
稀释剂	本项目稀释剂为松香水，松香水是辛烷、壬烷、苯乙烷、二甲苯、三甲苯所调配而成的有机溶剂。松香水是无色或微黄色透明的易燃液体，密度约 $0.779\sim 0.782\text{g}/\text{cm}^3$ ，初馏点不低于 145°C 、干点不高于 210°C ，闪点大于 32°C ，主要成分为脂肪烃和少量芳香烃，不含硫元素，不溶于水，可溶解松香、植物油及多种树脂，挥发速度均匀，属于中闪点危险化学品，长期接触会损害人体神经与造血系统，遇明火、高热易引发燃烧爆炸	
切削液	本项目使用的基切削液是由基础油、防锈剂、表面活性剂、极压剂等功能助剂复合而成的工业液体，按成分可分为乳化液、半合成液和全合成液三类，原液多为淡黄或透明液体，稀释后呈乳白色或无色透明状， pH 值通常控制在 $7\sim 10$ 之间，低泡且具备良好的冷却、润滑、清洗与防锈性能，不含亚硝酸钠、氯等有害成分，可按 $20\sim 30$ 倍比例兑水使用，适配车削、铣削、磨削等多种金属加工场景，能有效降低刀具磨损、提升工件加工精度，同时通过抗菌配方延长使用寿命	
润滑油	润滑油是一类以基础油为主体、添加多种功能助剂调配而成的复杂碳氢混合物，常态下为淡黄色至褐色的油状液体，无明显异味或略带轻微油品气味，核心理化指标涵盖反映内摩擦力的黏度、体现黏度随温度变化稳定性的高粘度指数，同时具备高于使用温度 $20\sim 30^{\circ}\text{C}$ 的闪点、远低于工况最低环境温度的凝点，且严格控制水分、机械杂质与残炭含量，以此保障其在各类机械设备摩擦部位持续发挥润滑减磨、冷却降温、密封防护、防锈清洁的作用，适配不同工况下的长周期稳定运行需求	

(7)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为各类车床、焊机、平衡机、压力机等，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阶段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表 2-6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单位：套/台）

序号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实际数量	
1	车床	5	1618 车床	2	增加 5 台
2			G140 车床	3	
3			车床	1	
4			数控车床 CJK0640	3	
5			车床 CJK6150	1	
6	铣床	2	/	0	减少 2 台，由车床代替
7	摇臂钻	2	Z5140 立钻	1	减少 1 台
8	电焊机	2	双脉冲气保护焊机	1	不变
9			碰焊机	1	
10	动平衡机	2	平衡机	1	减少 1 台
11	液压床	1	压力机	1	不变

12	风机	1	排气风机	1	不变
13	活性炭吸附箱	1	活性炭吸附箱	1	不变
14	/	/	花键铁	1	增加 1 台,用于传动功能
15	/	/	H4030 带锯床	1	增加 1 台,用于下料
合计		16	/	19	/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生产设备主要变化为车床数量增加,设备变化后实际产不变,主要生产工艺未变化,主要产污节点未明显变化。变化原因为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化联轴器,生产设备需要根据产品要求定制,是适应公司生产需求的需要。

(8) 水平衡回顾

①给水系统:本项目引市政管网给水,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无生产用水。

生活用水:公司员工不在厂区食宿,本项目验收期间实际劳动人员 10 人,生活用水年用水量为 $150\text{m}^3/\text{a}$;

生产用水:本项目为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仅对钢材等在机床上加工、组装和表面刷漆。生产过程中无水使用和产生。

车间清洁用水:车间定期清洁,年用水量为 46.8m^3 ,车间清洁用水全部损耗。

因此,年用水量为 196.8m^3 。

②排水系统:车间清洁用水全部损耗,无排放;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27.5\text{m}^3/\text{a}$,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麻城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表 2-7 项目给排水情况(单位: m^3/a)

项目		给水	损耗	排水	回用	备注
生活用水	员工生活用水	150	22.5	127.5	/	排入市政管网
清洁用水	车间清洁用水	46.8	46.8	/	/	全部损耗
合计		196.8	69.3	127.5	/	/

备注:本项目为租赁厂中厂的独立车间,不考虑初期雨水及厂区绿化用水,由承租房东负责。

根据以上汇总,本项目新鲜水使用量为 $196.8\text{m}^3/\text{a}$,仅生活废水外排,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9) 项目建设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见下图。



厂区入口



项目厂房



加工区



装配区



刷漆房



原料仓储区



车间车床



车间带锯床

2.3 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通过对本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和查阅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技术记录资料，验收调查项目实际建设地点、工艺与环评批复内容，本项目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落实过程中，与环评中的内容有所变化，主要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1) 刷漆房面积减小

环评报告及批复内容：设置 100m^2 刷漆房。

实际情况：设置 32.5m^2 全封闭刷漆房，规格 $5\times 6.5\times 3\text{m}$ ，容积为 97.5m^3 。

变更原因：由于我公司涂装作业时间较短，不需要设置大型喷漆场所，设置小型刷漆房即可满足要求。

变更的可行性分析：采用小型全封闭刷漆房，涂装作业及晾干均在刷漆房内部进行，避免了大范围作业带来的无组织排放，可进一步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因此刷漆房面积减小是合理可行的。

(2) 固废暂存场所面积减小

环评报告内容：设置 15m^2 一般固废暂存间和 15m^2 危险废物暂存间。

实际情况：设置 10m^2 一般固废暂存间和 5m^2 危险废物暂存间。

变更原因及可行性：由于本项目为租赁厂房，占地有限，且一般固废产生量和危险废物产生量较少，设置 10m^2 一般固废暂存间和 5m^2 危险废物暂存间即可满足厂区固废的贮存需求。固废暂存场所面积变更后未降低实际贮存需求，固废暂存场所已按照要求设置，符合固体废物相关管控要求。因此固废暂存场所面积减小是可行的。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要求，本项目变动情况与该文件内容对照情况

见下表。

表 2-8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照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实际变动情况分析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本项目产品为万向联轴器，配套的生产设施、储存设置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不排放第一类污染物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经验收测算，本项目污染物总量小于环评计算量，未新增排放量	否
地点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选址未发生变化，平面布置微调，环境防护距离范围无环境保护目标	否
生产工艺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未新增产品及工艺，未新增排放污染物，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大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增加、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以上的（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废气、废水处理措施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否
环境保护措施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口，仅有生活废水依托其他单位排放口排放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本项目排放口与环评阶段一致，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涉及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	否

		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式未发生变化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本项目不涉及事故池	否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较为一致，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与环评文件及批复对照情况见下表。

表 2-9 项目变更情况一览表

工程内容	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及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备注
项目性质	新建	新建	无变动	否	/
规模	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	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	无变动	否	/
地点	湖北省麻城市黄金桥开发区金龙大道中段	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兴信路以西（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内）	不变，仅名称变更	否	/
生产工艺	主要生产工艺为机加工、焊接、组装、涂装等	主要生产工艺为机加工、焊接、组装、涂装等	无变动	否	/
环保设施或环保措施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 废气： 项目刷漆房密闭，刷漆、晾干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噪声： 设备噪声经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处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厂区垃圾桶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设置 15m ²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废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焊条收集后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设置 15m ² 危废暂存间，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及润滑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环境风险： 无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 废气： 项目刷漆房密闭，刷漆、晾干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噪声： 设备噪声经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处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厂区垃圾桶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设置 10m ²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废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焊条收集后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设置 5m ² 危废暂存间，废油漆及废稀释剂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环境风险： 无	由于本项目为租赁厂房，占地有限，且一般固废产生量和危险废物产生量较少，因此固废暂存场所面积减少	否	/
其他	设置 100m ² 刷漆房	设置 32.5m ² 全封闭刷漆房，规格 5×6.5×3m，容积为 97.5m ³	由于我公司涂装作业时间较短，不需要设置大型喷漆场所，设置小型刷漆房即可满足要求	否	/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主要变动为刷漆房面积减小、固废暂存场所面积减小。经分析以上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以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进行对照，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属于一般变更，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的生产工艺主要为：将外购的钢材、毛坯等原料，经过粗加工、精加工、车床加工、钻钳、组装、焊接、检验、刷漆晾干等一系列工序，最终生产出万向联轴器成品。运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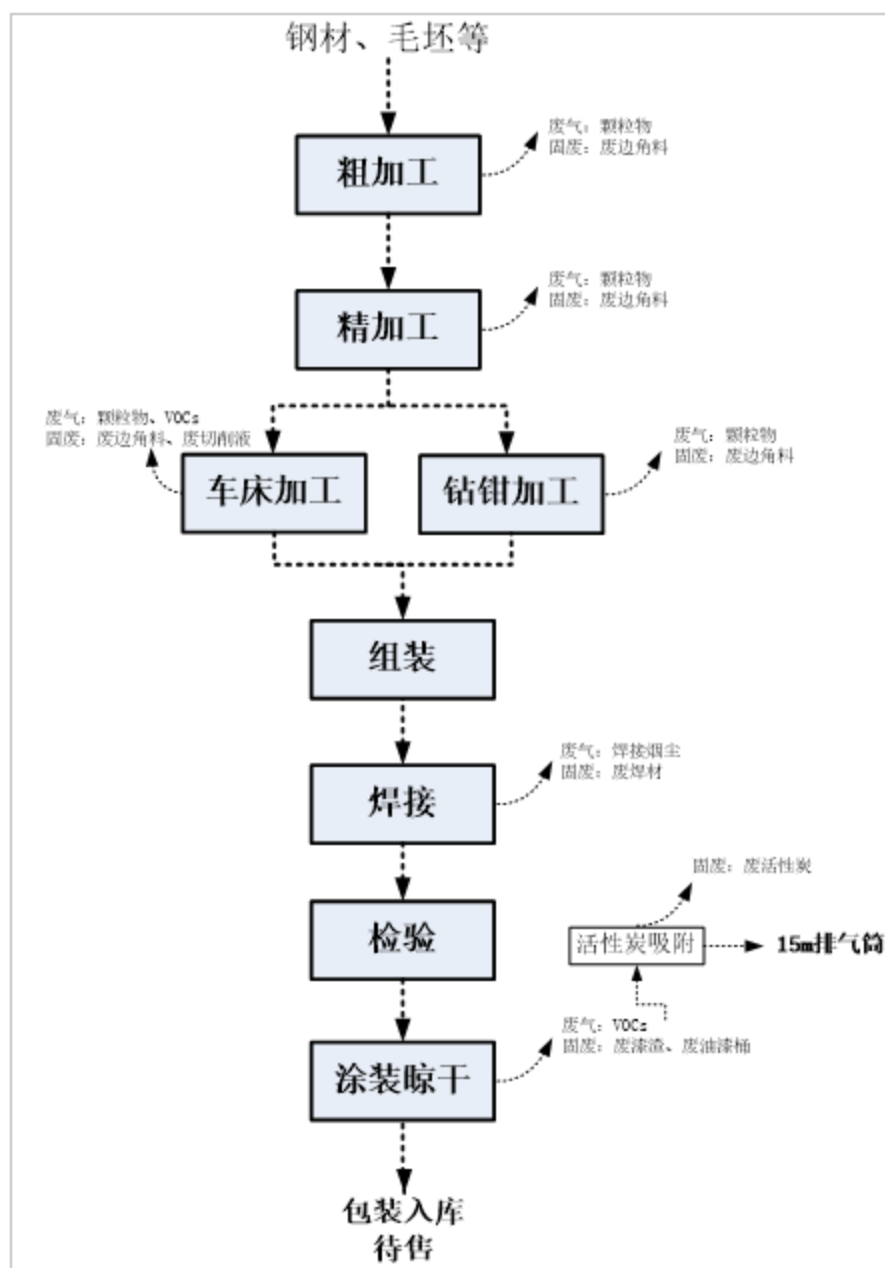


图 3-1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

（1）粗加工

将钢材零件通过带锯床、液压床进行简单的加工切割，以符合后续工段需要的产

品尺寸。粗加工会产生金属粉尘、噪声和废边角料等。

(2) 精加工

将粗加工后的工件通过手工进行精细打磨，制作成合适的尺寸，便于下一步机床加工。该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噪声以及废边角料。

(3) 车床加工

利用各类车床对工件及零件进行精细调整和加工，其中切削过程采用切削液湿式机加工，使零件的精密性提高。该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有机废气、噪声和废边角料。

(4) 钻钳加工

通过立钻对零件进行打孔和加工，制作成符合要求的零部件。利用打磨机进行机械清理，使打磨片百叶片与工件撞击或摩擦，除去锈迹、鳞皮、腐蚀产物及旧漆等，并使表面获得一定的精整度。该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噪声和废边角料。

(5) 组装

将加工好的各种零件进行人工组装，该过程仅产生噪声。

(6) 焊接

利用焊机将组装好的配件进行焊接，项目采用双脉冲气保护焊、碰焊等，使用的焊条为普通碳钢焊条以及酸性钢结构电焊条。此工序产生焊接废气，废焊条。

(7) 检验

并用游标卡尺等检测尺寸精度是否达到要求，不符合要求的返回上述对应工序。

(8) 涂装晾干

将焊接好的成套产品进行人工刷漆，均匀地将产品表面进行涂刷，项目设置 1 个刷漆工位，刷漆、晾干过程均在刷漆房内进行，刷漆室全密闭，由风机引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再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该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和固体废物。

(9) 成品出厂

待油漆全部干后，则根据订单需求运输出厂。

本项目主要污染源分布及主要污染因子见下表。

表 3-1 项目主要产污节点及污染因子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验收阶段实际采取的措施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污水	COD、NH ₃ -N、BOD ₅ 、SS、pH 值	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大气污染物	切割粉尘	金属构件粗加工	颗粒物	车间密闭、规范操作
	金属粉尘	金属构件精加工	颗粒物	车间密闭、规范操作
	焊接废气	手工电弧焊	焊接烟尘	设置移动式烟尘净化设施处理

	切削废气	切削液切削作业	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	车间密闭、规范操作
	刷油漆废气	金属构件涂装	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	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金属构件加工过程	/	经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处理
固体废物	工业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金属边角料、废焊条、废油漆及废稀释剂桶、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切削液	金属边角料、废焊条收集后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废油漆及废稀释剂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厂区垃圾桶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2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其处理措施

(1) 废水排放及其处理措施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厂房屋面采取排出雨水措施，四周设置雨水边沟；生活污水依托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根据验收调查，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设置有 $20\text{m}^3/\text{d}$ 的地理式化粪池 1 座，处理工艺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约 $10\text{m}^3/\text{d}$ ，余量较为充足，本项目生活污水为 $0.66\text{m}^3/\text{d}$ ，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可满足本项目生活废水依托需求。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现有项目已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完成自主验收（见附件）。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建设情况如下：



图 3-2 麻城市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及污水排放口



厂区生活废水收集池及管道



厂区雨水收集管网

(2) 废气排放及其处理措施

本项目经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金属构件加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加工废气、焊接废气、切削废气、涂刷油漆废气等。

①机加工废气

项目机加工过程中在车床上加工会产生少量粉尘，主要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通过加强车间封闭，定期对厂房通风换气，以减少无组织加工粉尘的影响。

②焊接废气

本项目焊接工序产生少量焊接烟尘。双脉冲气保护焊机和碰焊机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设施处理。

③切削废气

项目切削作业使用一定量的切削液，产生少量挥发性有机物，主要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通过加强车间封闭，定期对厂房通风换气，以减轻影响。

④涂刷油漆废气

项目设置 1 个全封闭刷漆房，涂刷油漆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成分为二甲苯和挥发性有机物。项目刷漆房（调漆、刷漆、晾干均在刷漆房内进行）工作时保持密闭，油漆废气经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在 95%以上。

本项目主要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建设情况如下：



刷漆房废气收集



活性炭吸附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设施

(3) 噪声排放及其处理措施

营运期噪声主要是各种设备在使用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的生产噪声设备为车床、带锯床、平衡机、各种风机泵类等，通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降噪减振措施，并对噪声较大的设备安装了减震垫、隔声罩等措施来降噪减振。主要噪声控制措施如下。



厂房隔声



主要设备基础减震

(4) 固体废物排放及其处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①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主要为人员办公、生活产生，生活垃圾暂存于垃圾暂存处，委托麻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区负责清运处理。

②一般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焊条，厂区设置 10m²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废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焊条收集后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我公司已与回收公司确立购销合作，要求回收公司具有回收废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焊条的能力。

③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漆及废稀释剂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切削液。

废油漆及稀释剂桶危险废物编号 HW49 其他废物（900-041-49）；废活性炭产生于废气处理设备，危险废物编号 HW49 其他废物（900-039-49）；废润滑油产生于设备维修与保养，危险废物编号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249-08）；废切削液产生于车床切削加工，危险废物编号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者乳（900-006-09）。另外运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含油抹布及废手套，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含油抹布及废手套属于 900-041-49，未分类收集的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一并处理，本次验收不再计列含油抹布及废手套。

根据现场调查，我公司已设置 5 m²危险废物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建设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

我公司已与小微危险废物收集单位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收集转运协议（见附件），根据调查，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位于湖北省浠水县散花百闻产业园沃购有限公司院内，具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资质，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HG42-11-25-002，是湖北省确定的首批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企业。

本项目固废产排量及处理措施见下表。

表 3-2 项目固废产排量及处理措施一览表（t/a）

废物类别	名称	废物代码类别	废物代码	环评预计产生量	验收阶段实际产生量	备注
一般固体废物	废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	SW17	900-001-S17	0.5	13.5	增多，实际废金属边角料约 3%，环评计算存在偏差。全部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废焊条	SW17	900-099-S17	0.001	0.001	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SW64	900-002-S64	1.5	1.5	依托原有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处

圾						理，委托麻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区负责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	废油漆及废稀释剂桶	HW49	900-041-49	0.03	0.03	已与小微危险废物收集单位签订转移协议，危险废物由其转移至危险废物利用处理单位进行处置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14	0.80	
	废润滑油	HW08	900-249-08	合计 0.2	0.1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1	
备注：一般固废按照最新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及代码目录》（2024 版）确定废物代码。						

综上所述，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较环评阶段有所增加，增加原因为环评阶段计算存在偏差。所有一般工业固废全部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中废活性炭略减少。基本可满足固体废物的防治要求。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我公司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①建设单位严格执行防火安全设计规范，严格安全生产制度、严格日常管理，提高操作人员素质和水平，以减少事故的发生。

②对危险废物的存放进行严格管理，对收集操作人员进行相关收集操作要求、存放要求等知识的培训，并制定相关制度，使员工充分认识到危险性的存在并具备发生危险时的应对能力。项目须严格按照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存放，及时通知危险废物处理单位运走处理。

③设置现场应急指挥部，负责指导、协调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工作。现场救援指挥部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情况通知有关部门及其应急机构、救援队伍和事故所在地人民政府应急指挥机构。各应急机构接到事故信息通报后，应立即派出有关人员和队伍赶赴事发现场，在现场救援指挥部统一指挥下，按照各自的预案和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和紧急处置行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4.1 环评主要结论****(1)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营运期的项目生活废水经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麻城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大气环境影响：运营期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涂刷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刷漆废气、金属构件加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焊接废气。

项目刷漆废由引风机抽入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净化处理，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无组织金属粉尘和焊接烟气产生量较小，项目生产车间安装风扇等排气装置，以保证良好的通风，有利于粉尘无组织排放扩散。

通过大气防护距离预测及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生产厂区确定的粉尘无组织排放面源无超标点，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项目生产车间为边界确定的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因此项目运行期间排放的工业粉尘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车床、钻床、铣床、钻机、焊机、风机等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 60-90dB (A) 之间，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为其安装减震垫，再经过墙壁隔声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运营期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和生产环节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废焊条、废金属屑、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及润滑油等。生活垃圾由垃圾桶临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定期清理，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焊条等一般工业固废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及润滑油等危险废物分区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固体废物均能合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 地下水、土壤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间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较小，地下水亦不会对公众健康造成危害。

(6) 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在采取有效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可将风险减小到最低，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不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7) 评价结论

本项目为万向联轴器料制造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规划。根据评价分析及预测，项目在建设中和建成运行以后将产生一定程度的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在严格采取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实施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以及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以后，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并将产生较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和规划，从环境影响角度看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结论

原麻城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下达了《关于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19〕21 号），主要内容如下：

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送的《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现场踏勘和技术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麻城市黄金桥开发区金龙大道中段，租赁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占地面积 1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工区、刷漆房等配套设施，购置车床、铣床、摇臂钻等生产设备，以圆钢、无缝管、传动轴毛坯等原辅材料，建设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麻城市环境保护规划及其他相关规划要求。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从当地区域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在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你公司必须严格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麻城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2、生产车间废气经风扇排出；刷漆房废气经引风机引入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厂房隔音、距离衰减及绿化隔音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4、日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应及时清运，一般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三、该项目必须严格落实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设施竣工后，应按规定进行自主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四、我局委托麻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对该项目实施日常环境监管。

五、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麻城市环境保护局

2019年1月31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质量保证

为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验收监测实施全程序质量保证措施，根据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本次验收监测质量保证与质控措施如下：

- 1.本次检测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2.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检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4.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 5.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5.2 质量控制措施

本项目质控统计表如下。

表 5-1 全程空白样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质控评价
有组织废气	总烃	mg/m ³	ND	合格
	二甲苯	mg/m ³	ND	合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mg/m ³	ND	合格
	总烃	mg/m ³	ND	合格
	二甲苯	mg/m ³	ND	合格

备注：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5-2 平行双样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值 A	检测值 B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质控评价
废气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4.4	11.3	12.1	15	合格
	二甲苯	mg/m ³	ND	ND	0	5	合格

备注：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5-3 有证标准物质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质控样编号及标准值	质控结果	质控评价
废气	甲烷	mg/m ³	质控样 67903008, 10.7±1.07	10.6	合格
	邻二甲苯	mg/L	质控样 C11176, 79.7±2.4	81.6	合格

表 5-4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一览表

校准时间	声级计型号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校准示值允许偏差	评价
2026.6.15	AWA5688	93.7dB (A)	93.7dB (A)	94.0±0.5dB (A)	合格
2026.6.16	AWA5688	93.7dB (A)	93.7dB (A)	94.0±0.5dB (A)	合格

5.3 总量控制落实情况

根据国家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污染物为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根据《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月），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为挥发性有机物 0.215t/a、颗粒物 0.00175t/a。

根据验收阶段实际情况，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第“9. 实际排放量核算方法”章节要求对本项目实际排放量进行核算，采用手工监测数据核算，计算公式如下：

$$M_{j, \text{主要排放口}} = \sum_{i=1}^n (c_i \times q_i \times 10^{-9} \times T)$$

$$E_{\text{主要排放口}} = \sum_{j=1}^m (M_{j, \text{主要排放口}})$$

式中： $M_{j, \text{主要排放口}}$ ——核算时段内第 j 个主要排放口污染物的实际排放量，t；

c_i ——第 j 个主要排放口在第 i 个监测时段的污染物实测小时排放浓度（标态），mg/m³；

q_i ——第 j 个主要排放口在第 i 个监测时段的排气量（标态），m³/h；

T——第 i 个监测时段内主要排放口累计运行时间，h；

$E_{\text{主要排放口}}$ ——核算时段内主要排放口污染物的实际排放量，t。

本项目运营期实际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总量采用验收监测数据核算，DA001 喷漆房废气排放口平均干烟气量 957m³/h，涂装工序运行时间以最大运行时间 2400h 计，挥发性有机物平均浓度为 15.5mg/Nm³，核算时段内排放口为 1 个，则：

$$E_{\text{挥发性有机物}} = 957 \times 2400 \times 15.5 \times 10^{-9} = 0.0356t$$

手工监测时段内生产负荷与核算时段内平均生产负荷进行对比，并给出对比结果。验收期间，2026 年 6 月 15 日工况为 100%，2026 年 6 月 16 日工况为 83%，接近满负荷，且产品产量对废气排放影响较小，本次不再按照工况折算污染物排放量。

综上所述，经验收测算，本项目运营期挥发性有机物实际排放量为 0.0356t，在环评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范围内。本项目颗粒物均为无组织排放，暂无有效核算方法，根据验收调查，我公司已落实环评对颗粒物排放的相关管控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次验收监测内容为废气（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本项目生活废水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麻城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根据前期厂区租赁协议，生活废水处理的责任方为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已在前期完成环保验收，因此本次验收不对共用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排放口进行验收监测。本项目监测内容如下。

6.1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主要对刷漆房废气排放口 DA001 及厂界无组织废气开展监测。有组织废气及无组织废气监测情况见下表。

表 6-1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测点编号	排放口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DA001	刷漆房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2 天，每天 3 次	由于刷漆房废气管道出口连接活性炭箱进口，废气进气端无开检测孔的条件，因此本次未设置进口监测点

注意事项：请拍摄现场监测工作的照片，记录监测点地理经纬度坐标。同步监测烟气温度、烟气压力、烟道截面积等数据。

表 6-2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点位设置说明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G1	上风向厂界外 10m 内	上风向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3 次/天, 监测 2 天	根据检测当日实际风向确定
G2	下风向厂界外 10m 内	下风向			
G3	下风向厂界外 10m 内				

注意事项：①同步进行风向、风速、气温、大气压力及云量等常规气象参数的观测；②拍摄现场监测工作的照片，记录监测点地理经纬度坐标。

6.2 噪声监测内容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设置如下。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说明	监测项目	监测天数	备注
N1	企业东侧厂界外 1m 处	昼间和夜间的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 2 天	/
N2	企业南侧厂界外 1m 处			
N3	企业西侧厂界外 1m 处			

备注：厂区南侧紧邻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无噪声监测条件不开展监测。

6.3 验收监测点位

根据以上验收监测内容，本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布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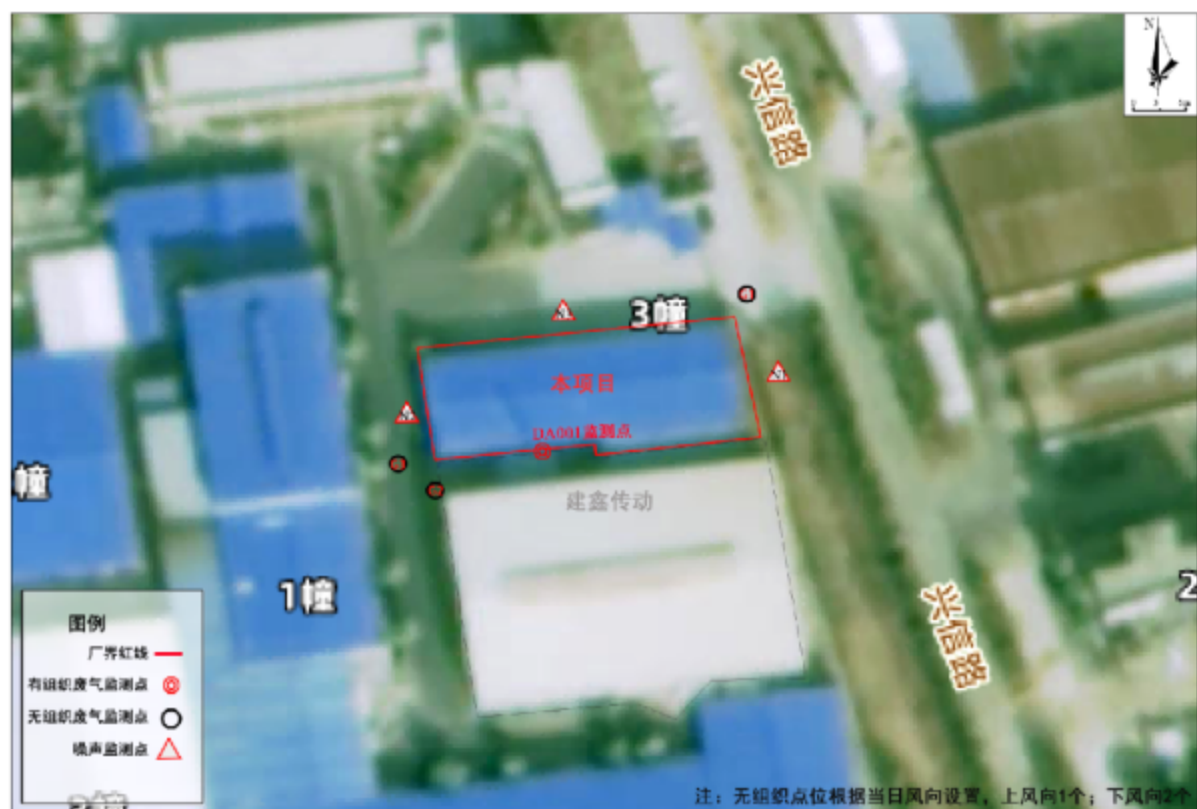


图 6-1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图

6.4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依据、分析方法、检出限及仪器等详见下表。

表 6-4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二甲苯	HJ584-2010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0.0015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1263-2022 重量法	0.168mg/m ³	AUW120D 电子天平
	非甲烷总烃	HJ604-2017 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二甲苯	HJ584-2010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0.0015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AWA5688 型声级计 AWA6022A 型校准器

6.5 监测单位、监测时间、监测条件

1、监测单位

本次验收监测单位为博创监测（湖北）有限公司，该公司具有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231712050385，有效期至2029年11月28日。

2、监测时间

于2026年6月15日—2026年6月16日完成现场采样监测。

3、监测环境条件

2026年6月15日：天气晴，气温 29~31℃，风向西南风，风速 1.3m/s，气压 100.4KPa；

2026年6月16日：天气晴，气温 30~31℃，风向西南风，风速 1.4m/s，气压 100.3KPa。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核查实际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规模的 75%以上时，进入现场进行监测，当生产负荷小于 75%时，通知监测人员停止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本次验收相关监测工作由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进行。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附录 3 工况记录推荐方法中“生产制造类项目-产品产量核算法”，在监测期间的工况，依据建设项目产品在监测期间的实际产量计算。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的生产工况见附件，工况统计情况见下表。

表 7-1 工况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	环评设计日产量	验收实际日产量	工况（%）
2026 年 6 月 15 日	万向联轴器	23~24 套	25 套	100%
2026 年 6 月 16 日			20 套	83%

备注：以成品入库计。

在验收监测期间，各种生产设备、环保设施运转正常，2026 年 6 月 15 日工况达 100%，2026 年 6 月 16 日工况为 83%，满足工况的相关要求，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7.2 废气监测结果及分析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如下。

表 7-2 DA001 刷漆房废气排放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m）		烟道截面积（m ² ）	
	刷漆房废气排放口		圆形	15		0.1963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6 年 6 月 15 日	烟气温度		℃	43.6	42.5	42.0	42.7
	流速		m/s	2.22	2.48	1.57	2.09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Nm ³	12.8	13.6	13.2	13.2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19	0.012	0.016
	二甲苯	浓度	mg/Nm ³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排放速率	kg/h	/	/	/	/
2026 年 6 月 16 日	烟气温度		℃	40.6	40.8	40.9	40.8
	流速		m/s	0.93	1.40	1.44	1.26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Nm ³	20.7	19.2	13.5	17.8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5	0.011	0.012
	二甲苯	浓度	mg/Nm ³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验收期间风量存在一定的偏差，偏差原因为工作人员操作原因造成的，为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不进行修正。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DA001 刷漆房废气排放口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浓度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相关限值的要求。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点位编号	检测结果（单位 mg/m ³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6 年 6 月 15 日	颗粒物	G1	0.254	0.274	0.289
		G2	0.300	0.321	0.326
		G3	0.383	0.392	0.395
	非甲烷总烃	G1	0.77	0.90	0.90
		G2	1.05	1.00	1.19
		G3	1.65	1.27	1.49
	二甲苯	G1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G2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G3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2026 年 6 月 16 日	颗粒物	G1	0.258	0.265	0.272
		G2	0.319	0.329	0.336
		G3	0.387	0.400	0.403
	非甲烷总烃	G1	1.18	1.03	0.89
		G2	1.31	1.35	1.44
		G3	1.56	1.57	1.46
	二甲苯	G1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G2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G3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的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2 相关限值要求。

7.3 噪声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及声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见下表。

表 7-4 厂界噪声及环境保护目标处监测结果（单位：Leq dBA）

监测时间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测量值/dB（A）		标准限值/dB（A）	
			昼间 （6:00--22:00）	夜间 （22:00--6:00）	昼间	夜间
2026 年 6 月 15 日	N1	厂界外东侧 1m 处	61	53	70	55
	N2	厂界外西侧 1m 处	62	50	65	55
	N3	厂界外北侧 1m 处	60	52	65	55
2026 年 6 月 16 日	N1	厂界外东侧 1m 处	63	50	70	55
	N2	厂界外西侧 1m 处	60	52	65	55
	N3	厂界外北侧 1m 处	61	51	65	55

备注：厂区南侧紧邻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无噪声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所在厂界各方向的昼间和夜间噪声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限值要求。临城市道路一侧的厂界噪声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限值要求。

7.4 验收监测现场情况

验收监测现场情况见下图。



刷漆房废气排放口



无组织废气采样照片



噪声采样照片

表八 环保检查管理

8.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2019年1月,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月31日原麻城市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19)21号)对本项目予以批复。

2023年4月19日,我公司办理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回执,证书编号91421181793262683W002W,完成了排污许可手续。

我公司基本上按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对环保措施进行了落实,现场检查发现该项目基本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8.2 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我公司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了相关环保设施,对工程的各个污染环节进行了治理,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详见“3.2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其处理措施”介绍。项目主要环保标识设置见下图。



DA001 规范化设置情况(采样平台、采样孔及标识牌)



危废暂存间整体照片



危废暂存间标识牌



危废间内部防渗及托盘



一般固废存储区及标识牌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上墙



环保各项管理制度上墙

8.3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8-1 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备注
1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麻城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麻城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已落实
2	生产车间废气经风扇排出；刷漆房废气经引风机引入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经加强密封，定期通风减轻影响；刷漆房废气经引风机引入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根据验收监测结果，DA001刷漆房废气排放口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浓度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相关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的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相关限值要求	已落实
3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厂房隔音、距离衰减及绿化隔音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	通过设备噪声经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处理。根据验收检测结果，本项目所在厂界各方向的昼间和夜间噪声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已落实

	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要求。临城市道路一侧的厂界噪声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限值要求	
4	日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应及时清运,一般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全部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置,我公司已与小微危险废物收集单位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收集转运协议	已落实

(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三同时”落实情况

根据《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月)及其批复,本项目环评阶段总投资50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94%。本次验收阶段测算,实际投资为5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25.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5.1%,环保投资略增多。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8-2 项目竣工验收“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单位:万元)

项目	污染物	环评阶段设计			验收阶段		备注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指标	设计投资	实际防治对策	实际投资	
废气	刷漆房有组织废气	涂刷漆在封闭的刷漆房内进行,经由引风机抽入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净化处理,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	10	设置刷漆房 1 个,涂装作业在刷漆房内部进行,废气经收集后抽入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净化处理,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2.5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及无组织废气均可实现达标排放
	刷漆房无组织废气	涂刷漆在封闭的刷漆房内进行,未收集的有机废气经厂房风扇排出		0	通过加强车间封闭,定期进行车间通风,减少无组织废气影响	0	
	手工焊接	厂房风扇排出		0	焊接工段设置移动焊接净化器,并加强车间通风,减轻影响	2	
	金属加工	厂房风扇排出		0	通过加强车间封闭,定期进行车间通风,减少无组织废气影响	0	
废水	生活废水	委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收集处理	合理处置	1	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排放	0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合理处置	1	垃圾桶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
	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焊条	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15m ²),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	7	设置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个,一般固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2.5	可实现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
	废油漆桶	收集于危废暂存间(15m ²),交由危废公司处理			设置危废暂存间 1 个,面积 5m ² ,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4.0	
	废活性炭 废切削液及润滑油						

噪声	设备噪声	封闭厂房，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厂房隔音，距离衰减，绿化隔音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第3类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1	设置封闭厂房，通过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实施车床等设备基础减震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2.5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噪声实现了达标排放
	环境管理	设置环保专员加强厂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监督及管理	保障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防止非正常工况下环境污染	0	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污染治理设施由专人管理，定期维护	0	/
合计				20		25.5	/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保投资估算及“三同时”竣工验收清单，本项目环保投资略增多，已基本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

（3）施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根据调查，本项目施工期未收到相关环保投诉，未因施工造成环境污染，厂区范围已无施工期遗留的环境问题。

8.4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我公司设置了安全环保机构，日常环保工作及环保档案管理由总经理及厂长专职负责。公司运维人员及维护人员按照各自职责认真做好日常环境保护工作，每日的安全环保管理由专人负责，做到了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8.5 项目环保设施实际完成情况及运行情况检查

（1）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纳入主体工程一并建成交付，工程施工工期涵盖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内容和要求，环保设施建设基本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对本建设内容的要求。

（2）整改及项目运行情况

经自查，本项目前期整改事项已在验收期间处理完毕。公司已指定专人负责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故障处理情况以及管理制度建设等，本项目按环评及批复基本落实了相应的环保治理设施，各工序环保治理设施在验收检测期间运行正常。

（3）大气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环评推导以生产车间为中心向外 100m 的大气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规划建设居住区、学校、医院等敏感保护目标。根据现场调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居民区为东侧 140m 处的晏家湾居民点，验收阶段项目周边未新增居

住区、学校、医院等敏感保护目标，满足大气卫生防护距离。

8.6 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置及风险防范措施

本公司已编制《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目前已落实相关管控要求。为规范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体系，提高应急处理能力，运转有序，职责明确，处置有力，公司成立了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领导小组，应急领导小组设置组长 1 人，设置应急处置小组 2 个，分为事故处置组和综合协调组。

各应急小组按各自职责加强平时的演习、训练，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应急期间能迅速投入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发生重大事故时，由指挥小组负责应急预案的启动及终止，组织并协调各应急小组开展救灾抢险工作；向周边企业及政府部门及时汇报情况，接受当地政府部门的指令和调动；组织有关部门做好善后处理及事故统计报告工作。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响应分级为一级响应、二级响应和三级响应。公司将每年开展一次环境风险应急演练。根据调查，企业开展调试至今，未发生突发环境事故。

8.7 自行监测计划

依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自行监测要求，我公司应定期开展自行监测，自行检测要求与排污许可证保持一致。

（1）监测计划

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8-3 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手工监测频次	推荐的手工测定方法	备注
1	有组织废气	DA001	刷漆房废气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物	1 次/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
				二甲苯	1 次/年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
2	无组织废气	G1~G4	厂界监控点	颗粒物	1 次/年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
				挥发性有机物	1 次/年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
				二甲苯	1 次/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	/

						袋采样/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1261-2022）	
3	噪声	N1~N3	厂界东、西、北	等效连续A声级	1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备注：后期运营过程中，如有必要可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对周边环境质量开展监测，具体检测内容、指标及要求以实际为准。							
（2）监测数据的分析处理与管理 ①在监测过程中，如发现某参数有超标异常情况，应分析原因并上报管理机构，及时采取改进或加强污染控制的措施； ②建立合理可行的监测质量保证措施；保证监测数据客观、公正、准确、可靠、不受行政和其他因素的干预； ③定期对监测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掌握废气达标排放情况，并向管理机构作出书面汇报； ④建立监测资料档案。							

表九 验收检测结论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兴信路以西（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内），建设单位为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25.5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租赁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工区、刷漆房等配套设施，购置各类车床、焊机、平衡机等生产设备，以圆钢、无缝管、传动轴毛坯等原辅材料，建设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

(2) 验收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2026 年 6 月 15 日~2026 年 6 月 16 日），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

(3)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DA001 刷漆房废气排放口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浓度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相关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的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相关限值要求。

(4) 废水

验收期间，项目生活废水经依托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

(5) 噪声及声环境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所在厂界各方向的昼间和夜间噪声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限值要求。临城市道路一侧的厂界噪声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限值要求。

(6) 固体废物

通过现场调查，项目固废为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及危险废物，各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公司基本落实了固废处理相关要求。

(7) 环境管理情况

项目相关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已建立环境管理制度，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基本

落实，运行正常；“三同时”环保验收已落实。

9.2 报告结论

经核查，本项目严格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提出的生态保护与污染防治措施，污染防治设施均按“三同时”制度建设完成。项目投运以来，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固体废弃物处置合规率达 100%。项目环境管理档案完整规范，环境应急响应机制健全，环境监测计划有效实施，全过程环境管理工作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管理规定，达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监管要求。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本项目不涉及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任意一条，符合验收合格要求。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情况对比分析详见下表。

表 9-1 本项目与“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对比分析一览表

序号	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情况	本项目实际情况	对比情况
1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本项目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	不存在所列情形
2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污染物排放符合环评报告表要求，环评批复及排污许可未提出总量要求	不存在所列情形
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经本报告分析，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不存在所列情形
4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经验收调查，本项目建设期间未造成环境污染事故	不存在所列情形
5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已办理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	不存在所列情形
6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项目一次建成，不分期	不存在所列情形
7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建设单位无相关环保处罚，责令改正、环保投诉等问题	不存在所列情形
8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本报告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建设单位、技术服务单位及监测单位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不存在所列情形
9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本项目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不存在所列情形

通过上表分析，本项目不涉及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任意一条，符合验收合格要求。经我公司自查，“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已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设施，基本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后，可按相关程序办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9.3 建议

- (1) 持续做好环保设施日常运维，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废气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 严格落实危废全流程管理要求，完整记录危废入库、暂存、转运全链条台账，规范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 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升环境风险防范能力；严格按自行监测计划开展监测工作，及时公开环境信息，自觉接受公众监督。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王伟

项目经办人（签字）：周琴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万向联轴器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兴信路以西									
	建设单位		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邮编		438300		联系电话	13477666362						
	行业类别		C3459 其他传动部件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租赁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工区、刷漆房等配套设施，购置车床、铣床、摇臂钻等生产设备，以圆钢、无缝管、传动轴毛坯等原辅材料，建设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					实际生产能力		租赁湖北建鑫传动轴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加工区、刷漆房等配套设施，购置各类车床、焊机、平衡机等生产设备，以圆钢、无缝管、传动轴毛坯等原辅材料，建设年加工 7000 套万向联轴器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万元		所占比例%		2.94%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5.5 万元		所占比例%		5.1%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湖北多力多传动轴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原麻城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麻环审(2019) 21 号		批准时间		2019 年 1 月 31 日		环评单位	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14.5		噪声治理(万元)		2.5		固废治理(万元)		8.5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0)	排放增减量 (11)						
	废水		0	/	/	0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0	/	/	16.031	/	0	/	/	0	/	/						
	废气		/	/	/	/	/	/	/	/	/	/	/						
	颗粒物		0.00175t	/	/	/	/	/	/	/	/	/	/						
	挥发性有机物		0.215t/a	15.5mg/m ³	40mg/m ³	0.0356t	/	/	/	/	/	0.0356t	/	/					
二甲苯		/	ND	20mg/m ³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1) = (6) - (8) - (10)，(9) = (4) - (5) - (8) - (10)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